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以书面送达、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会议于2019年2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熊续强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经会议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议案》，因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熊续强、张明海、方宇、王德银回避了表决；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宁波荣耀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宁波荣耀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宁波银亿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宁波银亿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25）。

特此公告。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九日